

新密市人民政府文件

新密政文〔2019〕284号

新密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新密市城乡结合部综合改造工程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新密市城乡结合部综合改造工程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新密市城乡结合部综合改造工程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郑州市关于改善人居环境的决策部署，全力做好城乡结合部综合改造工程，进一步改善城乡结合部整体环境，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打造“整洁、有序、舒适、愉悦”城市环境为目标，以推动“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日常管理、改善人居环境、优化产业结构”为重点，对城乡结合部进行全覆盖、全方位、立体化、高标准综合改造，着力解决城乡结合部管理粗放、基础设施水平低、整体面貌差等问题，建设美丽城镇、美丽公路、美丽河道、美丽村庄、美丽田园，努力将城乡结合部打造成无垃圾积存、无黑臭水体、无私搭乱建，无“散乱污”企业，基础设施全覆盖、城市功能全配套的美丽区域。

二、工作原则

（一）以人为本，尊重民意

突出以人为本，集中力量解决社会关注、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发挥群众主体作用，充分听取群众诉求、获取群众支持，让群众参与规划决策，确保改造效果符合群众意愿。

（二）规划引领，示范带动

充分发挥典型示范引导作用，提升综合改造效果。以总体规

划设计为引领，先行进行示范工程建设，通过综合评审、群众评议，完善方案，而后进行全面推广。

（三）目标导向，突出特色

结合实际，坚持目标导向，突出地方特点、文化特色、时代特征，采取改善、提升、规范等措施，科学谋划，综合改造，做到与经济水平和群众需要相适应。

（四）突出重点，有序推进

科学配置人力、财力和物力，先易后难、远近结合，分步实施、扎实推进。坚持点、线、面结合，突出重点，合理制定治理区域，确保城乡结合部综合改造工程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五）标本兼治，注重长效

聚焦当前存在的突出问题，通过前期的集中攻坚，解决治标问题；通过两年左右时间，完善设施配套，健全完善功能，落实治本措施，持续巩固提高，形成长效机制。

（六）条块结合，属地管理

按照分级负责、属地管理的原则，由市级牵头抓总，定任务、定标准、定目标、定政策，并负责监督、指导、考评、验收；各有关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具体组织实施，形成条抓块保、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三、工作范围

白寨镇、新密新区（市产业集聚区）和曲梁镇全域，青屏街办事处、新华路办事处、西大街办事处、矿区办事处、城关镇、

米村镇、牛店镇、来集镇、岳村镇、袁庄乡的城乡结合部区域。其中白寨镇纳入郑州市城乡结合部考核。

四、工作任务

（一）完善基础设施建设

1. 完善城市快速路、主次干道、支线路网等城市路网系统建设；
2. 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
3. 完善垃圾处理设施和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4. 完善供水、供热、供气等公用基础设施建设；
5. 按照综合改造工程质量要求，基础设施方面应当完善建设的其它内容；

（二）加强日常管理

6. 完善环卫设施，强化日常保洁；
7. 治理建筑垃圾；
8. 防控工地扬尘；
9. 治理河道生态环境；
10. 加强市政道路管养；
11. 整治占道经营；
12. 治理户外广告招牌；
13. 提升绿化管养水平；
14. 完善照明设施；
15. 完善交通标识、标线、标牌、信号灯系统及配套的电子

警察系统；

16. 查处交通违法行为，及时组织疏导拥堵点段；
17. 整治客运市场非法营运和货运车辆超限超载；
18. 加强车辆停放管理；
19. 增设非机动车和行人慢行系统，贯通非机动车道和人行道；
20. 整治主次干道两侧私搭乱建、占道经营、乱堆废弃物等乱象，严厉查处违规占道施工和挖掘道路等违法行为；
21. 完善公共交通基础设施，推进城乡客运一体化；
22. 按照综合改造工程要求，日常管理方面应当加强的其它内容；

（三）改善人居环境

23. 村庄道路通畅，通组通户道路硬化，村内道路形成路网；
24. 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无垃圾积存；
25. 实施农村户厕无害化改造；
26. 农村自来水入户率达到 100%，饮用水达到国家安全标准；
27. 美化村庄房屋及墙体外立面和公共场所；
28. 绿化村庄道路、庭院、村中空地，对村庄周边实施生态隔离；
29. 开展村庄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提升村民文明素质，建设村民健身广场和休闲场所，健全红白理事会等组织；

30. 加强社区基层党组织建设，打造社区先进党组织示范点；
31. 提升社区治理能力；
32. 改善社区楼院人居环境，完善生活配套设施；
33. 健全社区服务体系，完善群众综合服务设施；
34. 按照综合改造工程要求，改善人居环境方面应当做好的其它内容；

（四）优化产业结构

35. 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大力发展高效生态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
36. 优化工业结构，开展“低小散”专项整治及工业企业深度治理；
37. 优化服务业发展，全面提升服务业发展水平；
38. 关停取缔不符合产业政策准入、产业布局规划、装备技术水平落后、不能稳定达标、不具备治理价值的“散乱污”企业，达到“两断三清”标准；
39. 对列入搬迁整合类的“散乱污”企业，限期搬迁至工业园区；
40. 对列入升级改造类“散乱污”企业，严格改造标准，限期实施清洁生产；
41. 建立“散乱污”企业排查、整治长效机制；
42. 按照综合改造工程要求，优化产业结构方面应当做好的其它内容。

五、实施步骤

城乡结合部综合改造工程分为三个阶段实施。

(一) 规划设计、情况摸排及“治标”阶段(2019年12月上旬—2019年12月31日)

各责任单位进行调查摸底、建立问题台账,针对问题进行综合改造工程的规划、设计,拿出最终综合改造方案,分类施策,一策一品。同时,对于垃圾积存、扬尘污染、乱停乱放、交通拥堵等乱象,以快速“治标”为目的,进行集中治理整顿。

(二) 集中治理阶段(2020年1月1日—2021年6月30日)

针对问题台账,围绕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日常管理和改善人居环境等三个方面,按照前期规划设计,集中人力、物力、财力,采取强有力的措施,全力以赴推进综合改造工程。2021年5月31日之前完成所有的基础设施建设和设施、设备的配建、配备工作,6月份进行验收。

(三) 巩固提升阶段(2021年7月以后)

围绕综合改造成果,进行回头看,进一步查缺补漏、巩固提升;建立城乡结合部长效管理机制,实现常态化管理。

六、职责分工

新密市城乡结合部综合改造工程指挥部:负责根据本方案确定的综合改造范围和内容,研究制定本辖区的工作方案,并具体组织实施。

市农委:按照职责分工,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的整体统筹、

方案制定、业务指导、监督考核等工作。

市城管局：按照职责分工，做好市容环境综合整治的整体统筹、方案制定、业务指导、监督考核等工作。

市住建局：按照职责分工，做好城乡结合部城市快速路、市政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负责公用基础设施建设的整体统筹、方案制定、业务指导、监督考核等工作。

市交通局：按照职责分工，做好城乡结合部国省干线、县乡道路等基础设施规划建设；负责道路综合整治的整体统筹、方案制定、业务指导、监督考核等工作。

市公安局：按照职责分工，做好交通秩序综合整治的整体统筹、方案制定、业务指导、监督考核等工作。

市委社治委：负责社区环境综合整治提升的整体统筹、方案制定、业务指导、监督考核等工作。

市科工信局：负责优化产业结构的整体统筹、方案制定、业务指导、监督考核等工作。

市生态环境局：负责“散乱污”企业综合治理的整体统筹、方案制定、业务指导、监督考核等工作。

市创建办：负责城乡结合部卫生保洁日常管理考核，确保卫生死角监管到位、整治到位。

涉及其他责任单位：按照牵头单位的工作安排，积极主动做好配合工作。

七、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统筹

成立新密市城乡结合部综合改造工程指挥部，市委副书记程洋任指挥长，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城管局，市城管局局长张玉亭兼任办公室主任。市财政部门要统筹谋划，做好资金的保障工作。纳入城乡结合部综合改造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要注重上下联动，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要条块结合，以块为主，发挥属地优势，强化属地管理，全面夯实属地管理主体责任，确保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实施。

（二）强化责任落实

实施市领导联系分包制，督导研究协调解决重大问题；纳入城乡结合部综合改造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要结合工作任务，建立责任制度，明确主管领导、牵头部门、责任部门、责任人，逐级分解任务，逐层压实责任，认真排查摸底、认真制定方案、认真组织实施、认真研究问题、认真解决问题，高标准、高质量开展综合改造工程，形成“层层有人抓、事事有人管、工作有标准、限时必达标”的工作格局。

（三）强化宣传引导

充分发挥报刊、电台、电视台、网络、自媒体等媒介作用，通过多主体、多渠道、多形式的宣传报道，广泛宣传城乡结合部综合改造工程的重大意义，全面营造氛围，让广大群众和社会各界知晓、配合、支持，达到全民参与、全民互动、全民共享的良好效果。

（四）强化督查考核

建立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季度观摩督导、分包市领导每月督导、指挥部日常督导、责任主体单位不间断自查四级督导机制，以督导促任务推进、促工作落实、促作风转变。市督查局对责任单位履职尽责情况、综合改造任务完成情况、存在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跟踪督查，并纳入改进城市管理与改善人居环境工作考核体系，定期进行考核，实施奖惩。

主办：市城管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室秘书科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民武装部。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

新密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2月16日印发
